

院所系組		智慧機電學院 機械工程系碩士班		
組 別		甲組 (設計與製造組)	乙組 (機光電與控制組)	丙組 (材料與能源組)
身 分 別		一般生	一般生	一般生
招生名額		24	16	18
特殊報考資格		本系不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第 7 條「專業領域表現具卓越成就者」。		
甄試項目及 成績計算		甄試項目		佔總成績比例
		第一階段	資料審查	100%
		同分參酌順序		
		1.機械相關能力證明 2.推薦函 3.學習研究計畫 4.學業表現		
		1.本系所無第二階段面試。 2.甄試項目原始成績評分至小數點第二位，滿分為 100 分。		
應 上 傳 文 件	報 考 資 格 文 件	學歷證件： (1)畢業生:畢業證書。 (2)應屆畢業生:在學證明或蓋當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。 (3)同等學力:依附錄一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上傳相關學歷(力)證件。		
	資 料 審 查	1.大專校院歷年成績單（應屆畢業生請檢附入學至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歷年成績單；若符合提前畢業者，須在歷年成績單註明：「該生符合畢業標準」）。（成績單須加蓋學校章戳） 2.學習及研究計畫。 3.師長或工作單位主管推薦函 2 封。（線上推薦函） 4.專題報告摘要說明表。 5.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能力證明，如：專題報告、著作、證照、英檢證書、競賽得獎證明及研究所能力考試證明等。		
面 試		無。		
諮 詢 服 務		07-3814526 轉分機 15308 莊小姐		
備 註		上課地點：建工校區。		